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睿玖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:被担保人为杭州睿玖实业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睿玖实业"),为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全资子公司, 非公司关联人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: 公司本次为睿玖实业提供 的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为2.000万元整。
 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 无
 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睿玖实业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(以下简称"北 京银行杭州支行")申请综合授信业务,公司拟为睿玖实业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 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 (人民贰仟万元整) 的连带责任保证。保证期间 为两年。

公司于 2023年5月18日召开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在单笔担保 金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, 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范围内, 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。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 官.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睿玖 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企业名称: 杭州睿玖实业有限公司

- (二)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- (三)企业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之江路599号212室
- (四) 法定代表人: 张兴桥
- (五) 注册资本: 1000万元人民币
- (六)经营范围:许可项目:药品批发;建设工程施工;建设工程设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一般项目:通用设备制造(不含特种设备制造);保健食品(预包装)销售;货物进出口;建筑材料销售;家用电器销售;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;五金产品批发;金属材料销售;机械设备销售;移动终端设备销售;销售代理;采购代理服务;人工智能硬件销售;软件销售;互联网销售(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;智能农业管理;电子产品销售;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;水产品批发;礼品花卉销售;家具零配件销售;专用化学产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;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;水土流失防治服务;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;生态环境材料销售;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;再生资源销售;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;城市绿化管理;供应链管理服务;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;财务咨询;企业管理咨询;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;涂料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润滑油销售;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;橡胶制品销售;装卸搬运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 - (七)与本公司的关系: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 - (八)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: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(经审计),睿玖实业资产总额为29,306,856.48元,负债总额为17,940,047.39元,流动负债总额为1,794,0047.39元,资产净额为11,366,809.09元,营业收入为1,805,242.42元,净利润为1,263,174.48元。截至2023年3月31日(未经审计),睿玖实业资产总额为36,403,600.88元,负债总额为24,761,211.09元,流动负债总额为24,761,211.09元,资产净额为11,642,389.79元,营业收入为14,717,338.05元,净利润为275,580.7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主合同债权人(全称):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

保证人(全称):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- (二)担保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- (三)担保范围:包括主合同项下及其补充合同(如有)项下债务人(睿玖 实业)所应承担的债务(包括或有债务)本金中的人民币1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、复利、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,合计最高2000万元(人民币贰仟万)。

(四)保证期间:两年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为满足睿玖实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要,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,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,担保风险较小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此次担保是为满足睿玖实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要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公司可以及时掌控睿玖实业的资信状况,对其担保的风险可控,且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,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因此,同意此次担保事项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睿玖实业。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是为满足 睿玖实业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的,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及公司内部相 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其决策程序合 法、有效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担保义务实际发生后,本年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2,000万元,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8,201.98万元(其中对丽水诚邦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2,300万元,对缙云诚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3,397万元,对临汾市东方诚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15,954.98万元,对松阳诚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27,500万元,对庆元诚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

11,700万元,对宿州诚中拂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28,550万元,对云和杭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18,800万元,对睿玖实业担保金额为2,000万元),占公司2022年年度净资产88,180.92万元的比例为122.70%。无逾期担保,无涉及诉讼的担保,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